



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说明

2016 年度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7]第ZA12370号

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6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等规定编制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编制的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向注册会计师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相关资料。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

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 44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 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编制, 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在鉴证过程中, 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

我们相信, 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 贵公司 2016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存在下列违法违规问题:

1、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金额累计超过股东会批准的上限, 且未及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和予以公告。

公司于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大会决议通过了自2016年1月18日至2017年1月17日止, 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金额为3亿元, 贵公司在2016年3月11日购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太平支行“乾元非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6年第21期”1亿元理财产品, 同时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太平支行于2016年3月10日对该理财产品出具保本承诺函,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金额累计为3.5139亿元, 超过了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现金管理限额5,139万元。

2、募集资金帐户部分利息收入 1,110,414.74 元划入一般户中, 后全额划回。

公司于 2016 年 6 月 12 日, 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太平支行募集资金账户中的理财产品收益及部分利息收入共计 1,110,414.74 元划入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太平支行一般户, 2016 年 7 月 25 日, 公司将此笔款项计 1,110,414.74 元从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太平支行一般户划回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太平支行募集资金账户。在上述 1,110,414.74 元被划入一般户的期间内, 公司并未实际使用该笔款项。

同时我们关注到，截至报告日，募集资金的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期后事项存在下列违法违规问题：

1、募集资金提供给公司关联自然人使用。

公司于2017年1月9日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太平支行募集资金账户中将上述2016年3月11日购入的1亿元理财产品的超出同期活期利息部分，计3,261,635.00元转出至个人账户，经公司董事乔罗刚确认，该笔资金为其个人借出使用。2017年3月15日，乔罗刚将该笔资金3,261,635.00元及相应含税利息27,210.08元归还公司募集资金帐户。

2、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金额累计超过股东会批准的上限，且未及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和予以公告。

公司2017年1月12日购买了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太平支行“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7年第219期”理财产品4,000万元后，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金额累计为3.35亿元，超过了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现金管理限额3,500万元。

上述问题，贵公司已在2016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中予以披露。

除上述问题外，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在其他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其他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募集资金2016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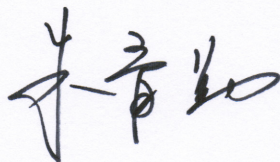


五、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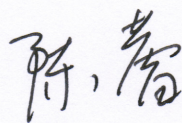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二〇一七年四月十三日

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董事会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了公司 2016 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本公司董事会保证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位情况

2015 年 6 月 24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5）1367 号文核准，核准公司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200 万股。2015 年 12 月 1 日，公司向社
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5,200 万股，每股价格为 10.95 元，募集资金总
额人民币 56,94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 5,324.00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
币 51,616.0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5677 号《验资报告》。

（二） 募集资金使用及当前余额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以前年度 使用金额	本年度 使用金额	累计使用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516,160,000.00
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产品到期收回本金		416,150,000.00	416,150,000.00
加：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产品到期收益		4,733,560.28	4,733,560.28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74,477.84	1,073,318.02	1,147,795.86
加：划回部分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和理财产品收益		1,110,414.74	1,110,414.74
减：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置换	33,370,189.21	1,786,261.00	35,156,450.21
减：募投项目投入		99,520,416.00	99,520,416.00
减：募投项目节余资金转出		1,399,810.79	1,399,810.79
减：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投资产品本金		750,910,000.00	750,910,000.00
减：闲置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50,000,000.00	50,000,000.00

项 目	以前年度 使用金额	本年度 使用金额	累计使用金额
减：账户费用		6,071.56	6,071.56
减：划出部分募集资金利息收入和理财产品收益		1,110,414.74	1,110,414.74
2016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198,607.58

二、 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

(一) 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和管理，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分别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太平支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太平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开设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程序，以保证专款专用。公司、发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与上述三家银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管理。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过程中存在违反《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规定的情形，详见本专项报告“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募集资金在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日	截止日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太平支行	10540201040016470	2015.12.4	2016.12.31	55,964.81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太平支行	32250199745000000022	2015.12.15	2016.12.31	1,140,388.41	活期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相城支行	1102265719000019935	2015.12.15	2016.12.31	2,254.36	活期
合 计				1,198,607.58	

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太平支行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支行募集资金专户的募集资金系由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太平支行募集资金专户的募集资金转入。

三、 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1。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油气钻采设备设计研发中心项目和油气钻采设备产能建设项目，2015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已募集资金人民币 35,156,450.21 元置换截止 2015 年 12 月 4 日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上述置换金额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5769 号《关于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鉴证报告》。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置换出先期投入的垫付资金 33,370,189.21 元，于 2016 年 4 月 14 日，置换出先期投入的垫付资金 1,786,261.00，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先期投入的垫付资金已全部置出。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结合公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和公司募集自己使用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调整债务结构，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中的 5,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在保证募集自己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前提下，使用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最长不超过 12 个月。2016 年 4 月 21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16 年 5 月 16 日，公司 2015 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2016 年 5 月 24 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 4,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2016 年 6 月 14 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 1,000 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止 2016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5,000 万元，该项暂时补流资金尚未到归还期限，尚未归还。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5年12月18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亿元（含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金管理仅限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以及其他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且该等投资不得用于质押，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风险可控。以上资金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可以滚动使用，并授权总经理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16年1月8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理财产品时，编号1至5项均进行了决策程序、对投资产品内容、签约方、实际投资金额、期限、收益率情况、风险控制措施、对公司经营的影响及截止公告日未到期理财产品本金等情况进行了公告，投资第六项产品时，投资总额超过了现金管理额度，未履行相关的决策程序且未进行公告。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编号	签约方	产品名称	投资金额	投资日	到期日	已到期收 回本金	尚未到期本金	投资收益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苏州太平支行	汇利丰-2016年第138期 金质通结构性存款	171,390,000.00	2016.1.29	2016.7.29	171,390,000.00		2,991,107.67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苏州太平支行	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 产品	164,760,000.00	2016.7.30	2016.10.28	164,760,000.00		1,137,521.10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苏州太平支行	本利丰.62天人民币理财 产品	164,760,000.00	2016.11.8	2017.1.9		164,760,000.00	
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苏州太平支行	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 产品 2016年第4期	80,000,000.00	2016.3.7	2016.6.7	80,000,000.00		604,931.51
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苏州太平支行	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 产品 2016年第23期	70,000,000.00	2016.6.17	2017.1.10		70,000,000.00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公司苏州太平支行	乾元非保本型人民币理 财产品 2016年第21期	100,000,000.00	2016.3.11	2017.1.5		100,000,000.00	
	合 计		650,910,000.00			416,150,000.00	334,760,000.00	4,733,560.28

报告期内，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中存在投资总额超过限额的情况，截至2016年12月31日，投资总额仍然超过限额。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油气钻采设备设计研发中心已完工，节余募集资金139.98万元，不足该项目募集资金总额的5%，经总经理审批后，将该笔节余募集资金划出募集资金专户，划入公司基本户。

(六)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1、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金额累计超过股东会批准的上限，且未及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和予以公告。

公司于2016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大会决议通过了自2016年1月18日至2017年1月17日止，公司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金额为3亿元，公司于2016年3月11日购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太平支行“乾元非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2016年第21期”理财产品，同时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相城太平支行于2016年3月10日对该理财产品出具保本承诺函，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金额累计为3.5139万元，超过了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现金管理限额5,139万元。

2、募集资金帐户部分利息收入1,110,414.74元划入一般户中，后全额划回。

公司于2016年6月12日，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太平支行募集资金账户中的理财产品收益及部分利息收入共计1,110,414.74元划入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太平支行一般户，2016年7月25日，公司将此笔款项计1,110,414.74元从公司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太平支行一般户划回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太平支行募集资金账户。在上述1,110,414.74元被划入一般户的期间内，公司并未实际使用该笔款项。

3、募集资金期后事项：募集资金提供给公司关联自然人使用。

公司于 2017 年 1 月 9 日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太平支行募集资金账户中将上述 2016 年 3 月 11 日购入的 1 亿元理财产品的超出同期活期利息部分，计 3,261,635.00 元转出至个人账户，经公司董事乔罗刚确认，该笔资金为其个人借出使用。2017 年 3 月 15 日，乔罗刚将该笔资金 3,261,635.00 元及相应含税利息 27,210.08 元归还公司募集资金帐户。

4、募集资金期后事项：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金额累计超过股东会批准的上限，且未及时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和予以公告。

公司 2017 年 1 月 12 日购买了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太平支行“乾元保本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2016 年第 219 期”理财产品后，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金额累计为 33,500 万元，超过了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现金管理限额 3,500 万元。

六、 保荐人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人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除本报告“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中披露的违法违规问题外，苏州道森钻采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在其他方面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规定。

七、 其他事项

1、2014 年三季度至今，全球经济不景气，公司所处的油气钻采设备行业经营环境出现了大幅变化，国际油价巨幅下跌并底部盘整，油气相关行业一片萧条。结合当前市场情况和募投项目“油气钻采设备产能建设项目”的经济可行性，该产能建设项目若继续按照原计划进行大规模施工、建设实施，将无法达到最初预期的经济效益并带来大量损失，故公司拟终止实施产能建设项目，尽量减少潜在损失。2016 年 11 月 24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将终止实施首发募集资金向之一“油气钻采设备产能建设项目”，尽量减少潜在损失。剩余募集资金将继续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并按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决议做好现金管理。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16 年 12 月 12 日，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议案。公司自董事会审议

通过后，已停止从募集资金账户支付该项目相关的支出。

2、2016年11月24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延长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延长使用不超过3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短期理财产品或办理银行定期存单，期限不得超过公司2016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并在上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可以滚动使用投资额度。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16年12月12日，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议案。

3、公司对违规事项的后续整改情况：公司于2017年4月13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对上述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之事项进行了补充确认，同时独立董事也发表了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 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4月13日批准报出。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苏州道森钻采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4月13日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6年4月21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16年5月16日,公司2015年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议案。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用闲置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5,000.00万元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15年12月18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决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3亿元(含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决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独立董事、监事会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16年1月8日,公司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该项议案。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产品尚未到期的本金为33,476.00万元,报告期内共获取投资收益473.36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无超募资金)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募投项目油气钻采设备设计研发中心已完工,节余募集资金139.98万元,不足该募投项目投资额的5%,公司履行相关程序后,将该笔节余募集资金划出募集资金专户,划入公司基本户。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油气钻采设备设计研发中心项目主体建筑工程于2014年9月竣工,全部设备还在安装调试在2016年4月结束,整体项目于2016年4月全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注2:油气钻采设备设计研发中心项目实施目的是完善公司技术研发体系,提高公司整体研发能力,增强公司在行业中的技术领先优势和低位,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该项目无预期可实现的效益。